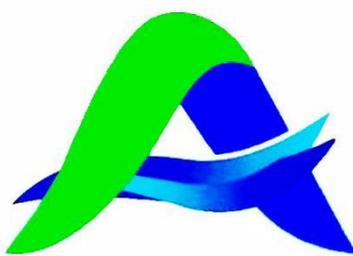


# 信阳市规划展示馆展陈内容优化更新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信财公开招标-2023-10



河南郑发展工程管理

采 购 人：信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郑发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三年一月

#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24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31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	37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	40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44

#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 信阳市规划展示馆展陈内容优化更新项目

### 公开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信阳市规划展示馆展陈内容优化更新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该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编号：信财公开招标-2023-10
- 2、项目名称：信阳市规划展示馆展陈内容优化更新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1400 万元  
最高投标限价：1400 万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万元)	包最高投标限价 (万元)
1	信财公开招-2023-10-1	信阳市规划展示馆展陈内容优化更新项目	1400	14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项目概况：本项目分为一个包

（2）采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的多媒体数字软件开发，三维数字内容开发创意制作，相关艺术装置创作，相关技术服务，展柜，图文，模型等；以及本项目的管理、竣工验收、移交、配合备案、工程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服务等。

（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4）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技术标准，且满足采购人要求；

（5）项目地点：信阳市规划展示馆。

- 6、合同履行期限：30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供应商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支持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的通知（财库[2006]90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3.1.1 设计资质：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具备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

3.1.2 施工资质：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

3.1.3 具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若为联合体投标，只需联合投标体施工单位提供）。

### 3.2 人员要求（须同时满足）：

总承包项目经理：具备机电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或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证书和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本单位 2022 年 1 月以来连续 6 个月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

施工负责人：具有机电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并提供本单位 2022 年 1 月以来连续 6 个月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

设计负责人：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证书和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工程师技术职称，并提供本单位 2022 年 1 月以来连续 6 个月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

### 3.3 财务要求：

供应商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或其他不良状态，须提供 2021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4 信誉要求：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文件和豫财购【2016】15 号文件的规定，供应商应提供“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 3.5 其他要求:

本包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1) 联合体所有成员总数量不得超过 2 家，联合体牵头方须为设计单位;
- (2)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该协议书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人;
- (3) 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
- (4) 除联合体协议书由各方签字盖章外，其它费用缴纳、文件签字盖章等内容均由牵头人办理;
- (5)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为履行合同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三、采购文件获取

1. 时间: 2023 年 2 月 2 日至 2023 年 2 月 8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 (北京时间);

2. 地点: 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进行网上投标;

3. 方式:

3.1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供应商操作手册)。招标文件(\*.XYZF 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3.2 请供应商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领取”，“控制价文件领取”)内该项目是否有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

行通知。

4. 售价：招标文件售价 0 元。

#### 四、投标文件提交

1. 时间：2023 年 2 月 23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电子招投标平台会员系统指定位置。

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 五、投标文件开启

1. 时间：2023 年 2 月 23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厅。

#### 六、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https://ggzyjy.xinyang.gov.cn:8088/BidOpening>，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2.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3.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4. 特别提示：供应商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标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5. 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的营业执照、资质、获奖、社保、纳税等固定内容可从交易中心主体信用信息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

6. 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须扫描编制在投标文件内。评委评审只需依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以投标文件的响应为唯一评审依据，不再比对主体信用信息。

7.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公告或候选人公示时需同时将中标人或第一中标候选人

人投标文件中的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标的名称同时公告（涉及供应商商业机密除外），强化社会监督。

8. 投标文件中的扫描件，在确保清晰的前提下，每张最好控制在 500kb 内，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最好不要超过 200MB。

9. 监督部门：

监督单位：信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科

联系电话：0376-6699188。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信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区大道 12 号

联系人：魏先生

联系方式：0375-763976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郑发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内环路 22 号中国银行附楼 301 号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13323928269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13323928269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项 目	内 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信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区大道 12 号 联系人：虢先生 联系方式：0375-7639765
1.1.3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郑发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内环路 22 号 中国银行附楼 301 号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13323928269
1.1.4	项目名称	信阳市规划展示馆展陈内容优化更新项目
1.1.5	项目地点	信阳市规划展示馆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的多媒体数字软件开发，三维数字内容开发创意制作，相关艺术装置创作，相关技术服务，展柜，图文，模型等；以及本项目的管理、竣工验收、移交、配合备案、工程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服务等。
1.3.2	合同履行期限	30 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技术标准，且满足采购人要求。
1.3.4	缺陷责任期	自工程竣工验收次日起 24 个月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p>1、供应商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支持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的通知（财库[2006]90号）。</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3.1.1 设计资质：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具备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资质；</p> <p>3.1.2 施工资质：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p> <p>3.1.3 具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若为联合体投标，只需联合投标体施工单位提供）。</p> <p><b>3.2 人员要求（须同时满足）：</b></p> <p>总承包项目经理：具备机电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或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证书和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本单位2022年1月以来连续6个月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p> <p>施工负责人：具有机电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并提供本单位2022年1月以来连续6个月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p> <p>设计负责人：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证书和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工程师技术职称，并提供本单位2022年1月以来连续6个月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证明。</p> <p><b>3.3 财务要求：</b></p> <p>供应商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或其他不良状态，须提供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为联</p>
-------	---------	---

		<p>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b>3.4 信誉要求：</b></p> <p>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文件和豫财购【2016】15 号文件的规定，供应商应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p>接受联合体投标。</p> <p>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p> <p>（1）联合体所有成员总数量不得超过 2 家，联合体牵头方须为设计单位；</p> <p>（2）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该协议书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人；</p> <p>（3）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p> <p>（4）除联合体协议书由各方签字盖章外，其它费用缴纳、文件签字盖章等内容均由牵头人办理；</p> <p>（5）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为履行合同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p>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1	分包	不允许非法分包

1.12	偏离	允许正偏离，不允许负偏离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补遗、澄清、修改通知书（如果有）
2.2.1	采购人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	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15天 形式：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 <a href="https://ggzyjy.xinyang.gov.cn">https://ggzyjy.xinyang.gov.cn</a> ）”电子交易平台公布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3年2月23日9时30分
2.2.3	供应商收到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的时间	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在交易中心网站一经发出即视为供应商已确认收到，请保持关注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无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在制作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签字盖章，公章包含电子公章或企业公章，签字包含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名；若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无CA签章，可手写签字后扫描上传。 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协议书需联合体各方盖章签字；若联合体成员（非牵头人）无办理CA锁，联合体协议书可由联合体各方签字盖章后扫描上传；投标文件其他内容可由联合体牵头人签字盖章即可。
4.2.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3年2月23日9时30分 地点：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

		( <a href="https://ggzyjy.xinyang.gov.cn">https://ggzyjy.xinyang.gov.cn</a> )》电子招投标平台会员系统指定位置
5.1	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3年2月23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厅。
5.2	开标程序	<p>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供应商无须到现场参加开标。供应商应持 CA 数字证书通过网络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网站首页虚拟开标大厅，并在规定时间内及时进行解密。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请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及时提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异议的，视同供应商承认开标记录。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其投标将被拒绝。逾期解密或超时解密或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正常解密的，其投标将被拒绝。</p> <p>注：在开标、评标过程中，若出现异常情况导致无法正常采用电子开标时，如出现网络中断、服务器发生故障或停电等其它不可抗力情形，导致电子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的，应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视情况提出解决方案，及时通报监管部门和交易中心研究处理。</p>
6.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7人，其中采购人代表2人，相关专业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5人；</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财政部组建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人
7.3.1	履约保证金	无
10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1.1	本项目设有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为 1400 万元，投标报价不得超出采购人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11.2	类似工程业绩是指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具有类似布展项目业绩（临时展览项目不予认可），联合体投标的须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11.3	投标文件要求： 供应商须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若因“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与其他供应商一致，机器码一致的所有投标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所造成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中标人需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供贰份纸质版投标文件，纸质版投标文件应为投标系统上下载的完整版投标文件并在封面加盖红色印章。
11.4	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A、为贯彻落实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郑财购[2022]5 号《郑州市财政局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稳经济促增长的通知》关于投标报价评分中给予中小企业优惠的说明：给予小微企业 10%（工程项目 5%）的价格扣除，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工程项目为 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B、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C、《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D、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强制节能产品，应当采购最新一期节能清单范围内的产品，如涉及到环境标志产品，应当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 同等的条件下，优先采购列入最新一期节能清单、环保清单内的产品，同时列入两个清单的产品优先于只获得其中一项认证的产品
11.5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评审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编排顺序在后

	者为准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1.6	采购代理服务费：肆万元（40000元），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11.7	<p>根据省财政厅《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办（2020）33号要求：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中标中标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p> <p>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采购活动！</p> <p>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p> <p>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p>

# 供应商须知正文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

1.1.2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本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工程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的出资比例：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本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采购内容、合同履行期限、质量要求、缺陷责任期

1.3.1 本项目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合同履行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本项目缺陷责任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本招标项目对供应商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后审时：供应商应具备承担的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3)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4) 与本标段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5) 与本标段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6) 与本标段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7) 被责令停业的；
- (8)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9)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0)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4.3 供应商之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工程项目同一标段的投标：

- (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或者两个以上企业法人；
- (2) 供应商之间存在控股关系、隶属关系的。

###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不组织。

###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10.2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澄清。

1.10.3 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投标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1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供应商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取得采购人的同意，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 1.12 偏离

投标文件不允许负偏离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允许正偏离（供应商可以提出更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招标公告；
- （2）供应商须知；
- （3）评标办法；
- （4）合同条款及格式；
- （5）发包人要求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投标文件格式；
- （8）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下载招标文件后，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及附件的全部内容，招标文件与附件具有同等效力。供应商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条款、格式和标准要求等，如果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2.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并在招标公告的同一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递交首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https://ggzyjy.xinyang.gov.cn>）”电子交易平台公布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15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顺延首次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2.2.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3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内容一经在项目公告网站和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送达所有供应商，对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具有约束力。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和下载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 (3) 联合体协议书；
- (4) 技术标；
- (5) 项目管理机构；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承诺书；
- (8) 其他资料

3.1.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供应商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 3.2 投标报价

3.2.1 供应商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投标报价。

3.2.2 本工程的投标报价应以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招标文件补充通知，结合自身管理水平及期望得到的利润等因素由供应商自主报价，但不得低于企业实际成本。

3.2.3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是在合同期内，按合同规定的范围所提供服务需要的全部费用。

3.2.4 供应商应按本招标文件及采购人提供的技术资料进行报价。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是完成招标范围所列全部内容的价格，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3.2.5 供应商应对项目所在地进行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位置、地质地貌、气候与水文条件、交通状况等基础设施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其提交施工组织设计方案的可实现性和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现场情况而导致损失将不会赔偿。

3.2.6 采购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投标限价。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 **3.4 投标保证金**

3.4.1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供应商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4.3 中标人与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于中标通知书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于签订合同后 5 日内退还。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1 执行

###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供应商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合同履行期限、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招标范围、发包人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签字和（或）盖章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本项目实施不见面开标，开标时无需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文件制作及上传：请供应商在制作投标文件中的“生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 CA 锁进行生成投标文件；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上传时要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供应商在交易中心投标系统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制作遇到问题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与网站公布的新点软件公司技术或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4.2.3 供应商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供应商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4 逾期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公开开标，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准时参加。

## 5.2 开标程序

按照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主持人）程序执行。

## 5.3 开标异议

供应商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在开标现场提出，采购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集团公司招标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7.1.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的数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1.2 评标结束后，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2日内在发布招标公告的同一媒体公示中标候选供应商，公示期结束后无异议，采购人应向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出具中标人确

定意见书，并同时提交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经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核实相关信息后，采购人按规定向中标人签发中标结果通知书。

## **7.2 中标结果通知**

在本章第 3.4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供应商或在相关媒体上进行中标结果公示。

##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若有）。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4.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结果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8. 质疑**

8.1、供应商对采购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按照《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8.2、若供应商认为其投标未获公平评审或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所有质疑一次性提出，并将质疑书原件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期限的计算，依照下列规定办理：

（一）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自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之日起计算。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评审工作结束之日起计算。

（三）对中标、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自中标、中标结果公告之日起计算。

8.3、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一) 质疑供应商全称、地址、法定代表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邮政编码等；

(二) 被质疑采购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 质疑的具体事项、明确的请求和主张；

(四) 质疑所依据的法律依据（具体条款）、具体事实和具体理由。质疑书依据、理由部分只有主观陈述、推理、猜测等，而没有提供客观事实依据、法律依据的；

(五) 质疑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属于保密或者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 供应商必须提供正常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供应商不能提供或者拒绝提供合法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的；

(六) 充足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果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

(七) 质疑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八) 提起质疑的日期。

8.4、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并须在质疑书上署名。供应商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不得以质疑为手段获取不当得利、实现非法目的。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主要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其他工作人员或代理人员在质疑书上的署名不具有法律效力。

供应商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授权委托书应当由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8.5、提交质疑书时，供应商应同时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代理质疑事宜的，还应提交被委托人的身份证。

供应商是法人的，应一并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供应商是其他组织的，应一并提交其他组织营业执照和主要负责人身份证。

供应商应当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原件及扫描件，原件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核对无误后返还。

8.6、质疑书提交方式。供应商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当面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以电子邮件、传真等其他方式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或者不是供应商或者其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

8.7、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

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人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8.8、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若质疑涉及招标制度或程序，将被转交政府采购的管理部门审查。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8.9、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诉。

## **9. 纪律和监督**

###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中标候选人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10.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标准	供应商单位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联合体供应商	提交联合体协议书，并明确联合体牵头人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 评审 标准	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1项规定
		总承包项目经理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1项规定
		施工负责人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1项规定
		设计负责人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1项规定
		财务状况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1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1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2项规定
2.1.3	响应性 评审 标准	采购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3.1项规定
		合同履行期限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3.2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3.3项规定
		缺陷责任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3.4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3.4.1 项规定
		投标总报价	不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发包人要求	满足第五章发包人要求

上述评审因素有一项未通过审核的即为未通过初步评审，将不再进行下一阶段的评审。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2.2.4 (1) 投标报价得分: <u>30</u> 分 2.2.4 (2) 技术部分得分: <u>30</u> 分 2.2.4 (3) 商务部分得分: <u>40</u>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投标报价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初步评审的有效供应商报价中评审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 注:须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供应商,以调整后的价格为评审报价;无须落实政府采购进行价格调整的供应商,其投标报价即为评审报价。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3(1)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3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审报价*30 结果保留两位小数。 注: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者不能满足项目任务书要求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3(2)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 30分	软件界面互动设计方案 8分
	1、软件内容方面,注重文化与内涵准确传达,形式和内容很好的统一,内容表现逻辑严谨重点突出;软件互动方案完成度高,功能合理,与现场展览环境、现场设备、设备运行软件环境相匹配(0-4分)。 2、界面设计观感和整体效果充分体现采购人空间设计氛围,与项目定位的契合度高,具有较强的震撼力和感染力(0-4分)。 优4分,良3分,一般2分,差1分 注:需提供展示界面设计效果图	

		<p>图文立面设计方案 8分</p>	<p>1、图文内容布置设计合理,版面效果层次分明,主题突出(0-4分)。 2、图文立面设计板块划分合理,整体风格协调统一,设计标准用色精致、深厚、协调、舒适,与展厅表现的内容主题相契合,设计风格有较强的创新性(0-4分)。 优4分,良3分,一般2分,差1分 注:需提供展示界面设计效果图</p>
		<p>影片策划方案 8分</p>	<p>1、结合展陈空间,针对信阳城市历史人文、城市特色、战略布局、规划重点等重点展示内容,提供不少于4个重点多媒体内容方案设计,包括不少于4个重点影片的详细阐述和多媒体脚本构思等;(0-4分) 2、根据展示要求进行互动展项设计,针对重点互动展项提供不少于4个重点多媒体互动展项的互动逻辑说明及UI界面设计样。(0-4分) 优4分,良3分,一般2分,差1分</p>
		<p>施工重点难点分析 3分</p>	<p>对关键施工技术、工艺及工程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等内容进行评分。 优3分,良2分,一般1分,差0.5分</p>
		<p>质量、工期、安全保障措施、售后服务 3分</p>	<p>质量保证措施、后期配合服务内容和措施、质保期内及质保期外的运营维护服务措施齐备且完善。 优3分,良2分,一般1分,差0.5分</p>
<p>备注:1.评委依据编制的内容是否针对本项目特点进行全面、准确、合理、可行、有效、符合规范等在各分项区间进行打分。内容若有缺项,则该项得0分 优:针对性强,方案、制度或措施完善,且能结合采购人实际情况。 良:针对性强,方案、制度或措施一般,但能结合采购人实际情况。 一般:针对性不强,方案、制度或措施有待完善,结合采购人实际情况片面。 差:针对性不强,方案、制度或措施不完善,基本不能结合采购人实际情况。</p>			

2.2.3(3)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 40分	总承包项目经理业绩（9分）	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具有类似项目业绩每份加3分，最高得9分。每份业绩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
		软著证书（10分）	供应商具备相应的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具体涉及：多媒体智能化远程控制系统类、多媒体智能设备控制软件类、图像多维度展览系统类、资源数据处理软件类、智能可视化展示软件类，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高得10分。 提供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提供的资料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荣誉（1分）	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至今获得过国家级奖项的（以获奖证书或获奖正式文件颁发时间为准）得1分。 提供获奖证书扫描件
		企业认证（8分）	供应商提供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电子与智能化工程类售后服务五星级认证证书，有一个得2分，最高得8分。提供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提供的资料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项目管理团队（12分）	具有建筑智能化专业工程师、自动化专业工程师、通信与信息系统专业工程师、计算机系统专业工程师、电子工程专业工程师、电气专业工程师的，每具有1个得2分，最多得12分。 以上人员不可兼任，一人持一证，多人同一专业不累计加分，同一人不同专业不累计加分，须为本单位人员。提供供应商为其缴纳2022年1月至今连续6个月社保证明、人员证书扫描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提供的资料不符合要求的该项不得分。
注：1. 供应商综合得分=投标报价得分+技术部分得分+商务部分得分。 2. 计算分值均保留两位小数。			
推荐中标候选人排序	经评标委员会综合评估后，根据各供应商的得分情况，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取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其中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		

	相等的，按照技术标优劣顺序排列；技术标得分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决定。
--	-------------------------------------

# 评标办法正文

##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按照技术标优劣顺序排列；技术标得分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决定。

## 2、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3 评分标准

- (1)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评标程序

###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1 项、第 2.1.3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否决其投标。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 (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4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设计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最高投标限价时明显低于最高投标限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将被否决。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供应商。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署名的书面评标报告。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此为合同范本，仅供参考，不作为评标依据

#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全称）：\_\_\_\_\_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招标范围：

2. 项目规模：

3. 服务内容：

## 二、合同形式及金额

1. 合同形式：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承包人应先进行方案优化和深化，整体布展方案经发包人代表书面确认后编制施工图预算，经财政评审后的预审价作为固定单价按实际结算。

2.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整（¥ 元）。上述费用包含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服务的全部费用，除前述款项外，甲方无需向甲方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三、技术资料

1.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以及履行本合同过程中获悉的甲方的商业信息、商业秘密等文件、数据、资料提供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用于本项目的服务、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其他权益。否则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乙方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形成的一切服务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文件、资料、视频等）的知识产权在甲方支付完所有款项后归甲方所有。

## 五、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货物等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包括但不限于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 六、转包或分包

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货物，均应由乙方直接供应完成，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货物等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 七、质保期

1、 质保期二年。（自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 质保金为审定价的 3%。

#### 八、工期、交货方式及项目地点

1. 工期：30 日历天。

2. 交货方式：以甲方指定方式提供

3. 项目地点：（具体以业主指定为准）。

#### 九、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 7 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金额的 20%作为首付款；

2. 成品和模型场外定制完成在进场前甲方支付乙方至合同总价的 60%；

3. 合同内容全部完成调试后甲方支付乙方至合同总价的 80%；

4. 项目验收合格，乙方向甲方提交项目竣工资料，甲乙双方完成该工程决算后 7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至结算总金额的 97%；

5. 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满二年后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至结算总金额的 100%。

乙方申请付款时应开具正规且符合甲方要求的增值税发票为付款的前提。

6. 因承包人原因使完工日期延误，工程每延误 1 日的误期赔偿金额为人民币金额为：20 万元（发包人未按合同约定付款情况除外）。

#### 十、关于合同价格调整的约定

（1）由于甲方要求增项或者设计变更的，甲方应在本合同总价之外给予乙方现场签证，工作量同时计入最终决算。

（2）发生增项或设计变更后，若本合同预审清单报价有适用或类似的按照相同或类似项目的综合单价确定；若本合同预审清单报价没有适用或类似于设计变更、现场签证项目综合单价的，由甲乙双方参照市场价格另行协商确定该部分综合单价。

（3）增项或设计变更的实施，以甲乙双方签字确认的设计变更现场签证为准。甲乙双方达成变更意向，但无变更现场签证，设计变更不予实施。

（4）属于设计变更、现场签证范畴界定如下：

甲方要求增减项目内容；

甲方要求改变使用功能（即为改变材料等改变设计做法）；

甲方要求使用材料品种的改变。

(5) 不属于原设计变更计算变更价款范畴包括但不限于如下：

乙方在实施中对设计图纸的合理修改意见；

原设计图纸中不详节点的细化和优化；

设计遗漏和有错误以及与现场不符无法施工非改不可；

实施不当或实施错误引起的变更等。

#### 十一、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投标文件中的相关承诺向甲方提供设计服务及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乙方应用于招标范围项下的设计成果应在完成后移交全部知识产权至甲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情形。

2. 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 十三、调试、验收、移交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产品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有关规定、投标文件中的承诺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合格证、说明书等符合相关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产品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产品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相关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

5. 乙方须配合甲方将各项资料、设备清单等移交使用方。

6. 甲方的验收不作为乙方货物内在质量合格的依据，乙方在质保期内仍需对货物的内在质量承担责任。

7、项目竣工后 3 天内，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 3 日内组织

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乙方向甲方提交验收通知后 7 个工作日内，甲方未组织验收，项目可视为验收通过，甲方应予承认。整个竣工验收期最长不超过 30 个日历天，超过 30 个日历天视同验收通过（需要整改内容以甲方签发整改通知单为准）

#### 十四、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 十五、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合同款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千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 因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付款义务造成工期延误的，工期顺延。

4. 乙方未能如期提供货物(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一作为违约金。

5. 乙方因违反本合同约定，而使甲方受有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或间接损失），乙方应赔付该等全部损失。若因乙方违约导致第三方索赔的，乙方应及时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

#### 十六、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十七、诉讼

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因任何一方违约致使对方采取诉讼方式解决纠纷的，违约方须承担另一方为应诉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保全费、调查费、差旅费等)。

#### 十八、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经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3. 乙方应主动做好与交叉作业相关施工标段的协调，且不能对其他施工单位的成品造成损坏，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 一、项目内容

### （一）项目名称

信阳市规划展示馆展陈内容优化更新项目

### （二）项目地点

信阳市规划展示馆展陈内容优化更新项目位于信阳市羊山新区新十二街中段东侧的信阳城市规划展示馆的一层至三层。

### （三）项目概况

信阳市规划展示馆位于新十二街中段东侧，始建于2009年，建建筑地上五层，局部地下一层，地下为本建筑机电及设备用房，建筑面积为16690 m<sup>2</sup>；建筑物结构类型为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抗震设防烈度为6度，建筑总高度22.7m，一层、二层均5.0米，三层至五层4.0米。市规划展示馆亦属于百花园建筑群的一部分，与地质博物馆一同组成百花之城的西半部。与百花园建筑群中的其它建筑一样，市规划展示馆有着自己单体的特色，简洁大方、充满活力，同时又和其他建筑一道有序布置、围合规整，共同体现出区域特色和鲜明的时代特征。

市规划展示馆承担着组织城市规划成果及展示活动，组织规划科普教育和城市规划学术交流活动的职责。该馆布展共9400平方米，一层约3600平方米为“信阳市文化旅游体验中心”，重点展示旅游资源、文化特色、自然生态等内容；二三层约5400平方米为规划成果展示内容，重点展示信阳城市建设的过去、现在和未来。

随着信阳城市战略、城市定位和各类规划成果的升级，针对原规划馆整体内容、空间布局、流线组织、展示形式、多媒体内容等无法满足最新城市发展现状及未来战略、定位的空间和内容进行整体性优化重塑提升。借助本次布展优化更新提升，使信阳市规划馆成为市民游客、客商投资认识信阳、了解信阳城市前世今生和未来发展远景的城市综合会客厅。

## 二、采购需求

### （一）多媒体数字软件开发

多媒体数字软件互动系统等数字化展示形式，投标人可根据规划馆总体展陈要求，结合现场实际情况，合理深化设计，要与展示主题保持较高的契合度，应展项形式多样，包括静态展示、动态展演、参与互动，尽可能吸引观众。展项创作以艺术性和真实性相结合，具有较强的艺术感染力和宣传效果。

多媒体数字软件方案组成（建议至少包括下列内容）：

- 1、重点多媒体数字内容设计说明、深化实施内容方案等，应充分考虑展项创意性、互动性，对参观群体有吸引力；
- 2、系统软件的技术参数与技术规格等；
- 3、数字软件方案的内容逻辑及 UI 制作界面设计等。

### （二）三维数字内容开发创意制作

三维数字内容开发制作包含规划馆的数字影片拍摄、剪辑包装及系统集成等。要求投标人利用信息技术，及收集、拍摄的信阳城市相关的音视频资料数字化，建立音视频节目数据库和点播系统。确保观众可以通过触摸、体感等方式播放、观看、体验各种三维数字内容展示等。

三维数字内容方案组成（建议至少包括下列内容）：

- 1、结合展陈空间，针对信阳城市历史人文、城市特色、战略布局、规划重点等重点展示内容，提供不少于 4 个重点三维数字内容方案设计，包括不少于 4 个重点展项的详细阐述和多媒体脚本构思和分镜脚本等。
- 2、根据展示要求进行影像资料收集，结合三维或实景影像，提供不少于 2 个制作影像、声音、图形、图像、文字、文本等一种或多种媒体结合在一起的视频小样。
- 3、专业级剪辑，电影级校色制作。

### （三）相关艺术装置及专业展柜、模型等定制

- 1、定制的艺术造型、专业展柜、模型等应有保证安全的措施，同时需考虑展品高度、重量、移动频率，要求艺术造型、专业展柜、模型等具有一定的耐磨性。
- 2、定制的成品不限于室内，室外部分应考虑风吹日晒雨淋的影响。

### （四）展示图文、展项等创意设计制作

- 1、结合展陈空间，提供不少于 8 个重点立面深化设计方案，包括立面的详细内容展示、

设计尺寸、技术规格、材料应用等。

2、发光字、立体字、展示图文、灯箱等应具有一定的牢固性，避免后期脱落、开裂、变形，同时应考虑光衰对展示品的影响。

3、图文材料应具备可更换功能，便于后期内容调整。

#### **(五) 采购验收标准**

所有产品采购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各方共同认可的合理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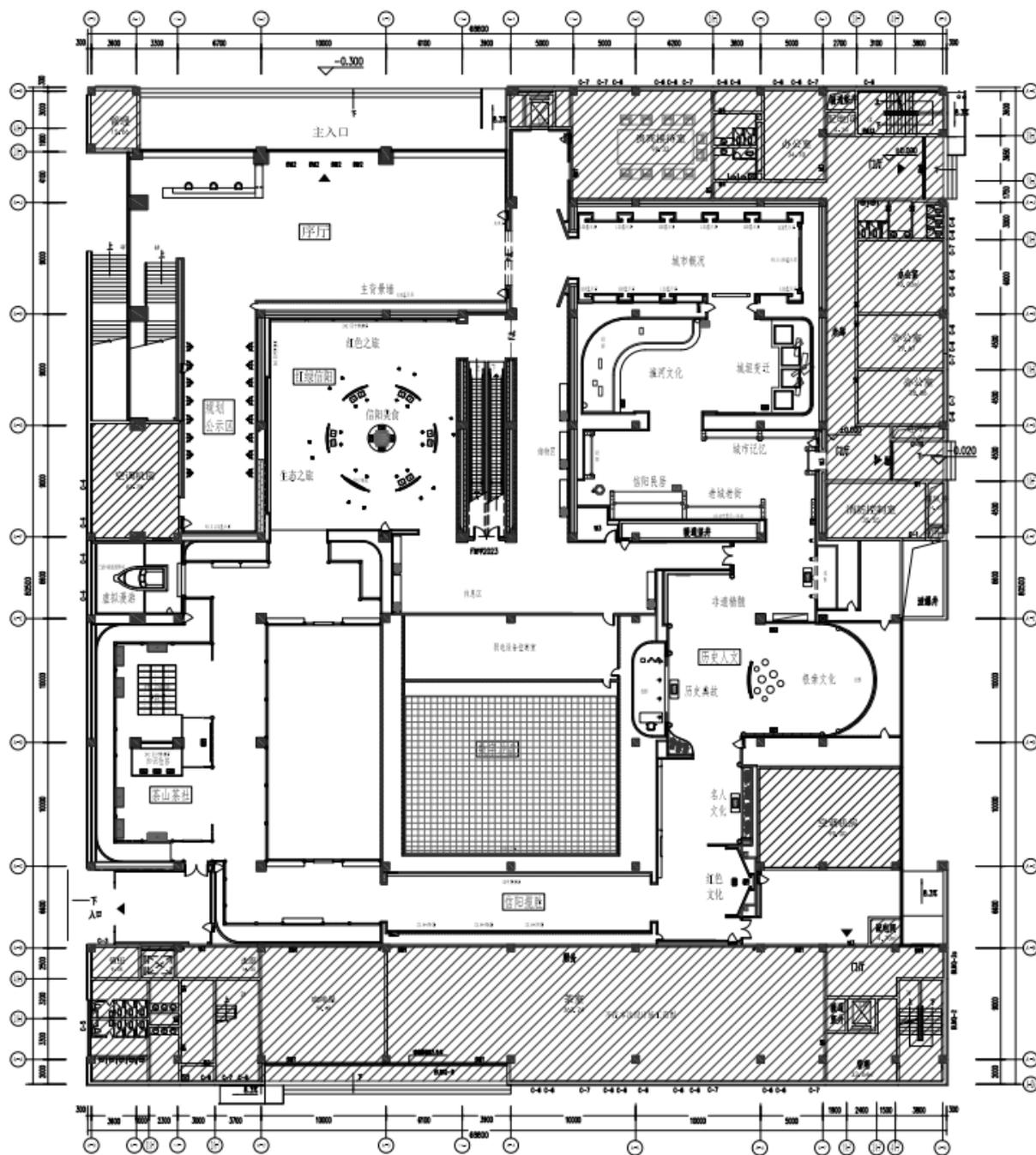
1、专业展柜、艺术品、多媒体方案等实施需经甲方确认。

2、场景、个性化艺术展品、导览和多媒体在完工后由甲方组织相关第三方专家评估验收。

备注：若中标人的设计方案中有与其他相同类型展馆设计相同或类似的地方，则不能超过五处，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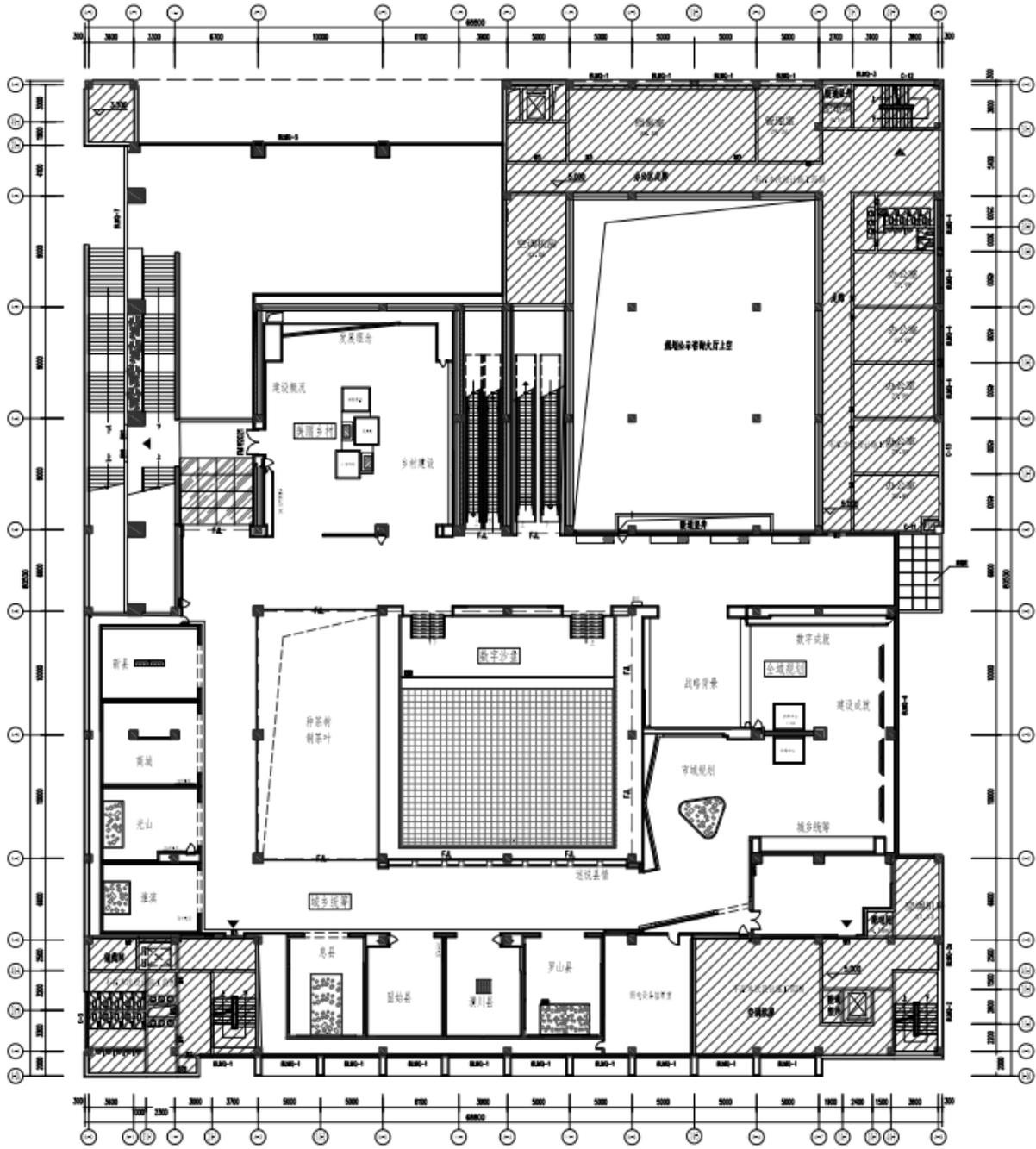
具体设计范围如下：

一层展厅优化区域：面积约 1826 m<sup>2</sup>



一层原规划馆平面图

二层展厅优化区域：面积约 1426 m<sup>2</sup>



二层原规划馆平面图



##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一、本工程施工严格按照国家现行强制性标准、施工规范和施工技术操作规程及有关规定执行。

二、工程验收按照国家现行强制性标准、工程质量统一验收评定标准和施工验收规范执行。

三、工程竣工后，施工单位应按有关规定向业主提供竣工归档资料，并整理成册，并确保竣工资料真实、准确、齐全、完整。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信阳市规划展示馆展陈内容优化更新项目

# 投标文件

采购编号：信财公开招标-2023-10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目 录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 (3) 联合体协议书；
- (4) 技术标；
- (5) 项目管理机构；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承诺书；
- (8) 其他资料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一) 投标函

(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 (小写¥\_\_\_\_\_ 元)的投标报价，合同履行期限\_\_\_\_\_ 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承诺中标后组织好项目部人员，加强现场管理。

(6) 我方承诺如我方中标，承担本工程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供应商\_\_\_\_\_ (盖章或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或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联合体投标的，牵头人单独提供。

##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包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总承包项目经理		注册证名称及编号	
施工负责人		注册编号	
设计负责人		职称和注册编号	
合同履行期限			
质量要求			
缺陷责任期			
投标有效期			
备注			

备注：联合体投标的，牵头人单独提供。

供应商(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 (一) 法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_\_\_\_\_（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联合体投标的，牵头人单独提供。

## (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_\_\_\_\_ (项目名称+包号) \_\_\_\_\_ (采购编号: \_\_\_\_\_) 的响应文件, 并与采购人协商、签订合同协议书以及处理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至本采购项目结束\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扫描件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扫描件

供 应 商: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 联合体投标的, 牵头人单独提供。

### 三、联合体协议书（仅供参考）

牵头人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地址：\_\_\_\_\_

成员二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地址：\_\_\_\_\_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采购人）（项目名称+包号）（以下简称本工程）的投标并争取赢得本工程的中标资格。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在本工程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部分，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 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7.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中标时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四、技术标

格式自拟



##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备注：主要人员是指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负责人和设计负责人

表后须附相应的人员证书扫描件

供应商(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其中	项目经理	
					高级职称人员	
中级职称人员						
初级职称人员						
技 工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1、联合体投标的，所有成员单位均需提供。  
2、附企业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等扫描件

供应商(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二) 资格声明承诺函

致(本项目采购单位)：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址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中标”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投标文件要求,按 效响应处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2. 联合体投标的,所有联合体成员均需提供。

### (三) 其他资格审查资料

格式自拟

#### (四) 供应商完成类似业绩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质量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描述	
备注	

注：1、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2、本表后应附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扫描件。

3、如近年来，供应商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 七、承诺书

### (一) 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项目名称）\_\_\_\_\_招标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采购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二) 近三年以来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说明：近三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供应商败诉的，且与履行承包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

供应商(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三) 中小企业声明函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 (单位名称)的\_\_\_\_\_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_\_\_\_\_ (标的名称)，属于\_\_\_\_\_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为\_\_\_\_\_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相关企业”信息为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公司可不填写。

#### (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 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 若供应商是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请按格式要求填写并后附证明材料; 供应商不是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则无需填写此项。

## （五）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属于属于监狱企业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以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为准。

供应商(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 供应商为监狱企业单位的，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监狱企业单位的证明材料，如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将不予认定其为监狱企业。

## (六) 农民工工资保障承诺

## 八、其他材料

供应商认为应该附的其他材料